

情感天地

艾盛莹

梦想

小时候的梦想很纯粹、很简单,也会有些无厘头的、天马行空的小幻想。曾想要有一铁盒平平整整、散发着甜香的彩色糖纸,想要有一冰箱的雪糕和可乐,想要有一间独属于自己的、能住进去的小抽屉。

小时候总喜欢把自己缩成一团,睡觉也是,看书也是,沉浸在自己的小世界里也是。喜欢躲在桌子下、衣柜里、储物箱中,恨不得能在某一个抽屉里安家,等有人一拉抽屉,就可以倏地跳出来,给对方一个惊喜的拥抱。

还记得小时候一次日全食,那是阳光刺眼的正午却宛若黑夜,我便抓着手电筒躲到桌子底下,把手电筒打开,向上竖在花瓶里,然后拿一个大玻璃球放在花瓶上,瞬间便拥有了一个温暖、光明的小空间。光充斥黑暗的那一瞬间,周身便充满了安全感与幸福感,想着要是能永远拥有这样一个独属于自己的小空间该有多好。

长大后,那些小小的梦想早已有了可以超额实现的条件,可你的牙开始蛀了,吃不了太多糖果;你需要减肥、健身,要远离冰可乐;你也没有时间和空间去整理一个能藏很多小秘密的抽屉……

有时候,其实并不是梦想实现不了,而是觉得没有必要去实现了。我们逐渐失去了制作梦想时的那份初心,而更多地去关心手中的钱币、明天的饭菜、每天的住所,毕业后我们好似在一瞬间长大,开始为了生活而奔波,在机械的重复工作中成了麻木向前的工蚁,渐渐忘却了自己在为谁而活,又为了什么而奋斗。

竞速时代里,我们宛如上了润滑的转轴,高速飞转一段时间后,便又彻底地松懈下来,然后再满载开始工作,周而复始,向着不确定的未来而一步步不确定地走着。但好在,我们现在所能确定的,就是什么都不确定,无论是在专业上走得更远,还是另辟新路,在新的领域大放异彩,我们有无限可能,也将有无限种人生。

站在人生的十字路口,总会有迷茫、困顿之时,但没关系,那就走一步看一步吧。记住要时常保持幻想与思考,时常调整自己的方向和心态,时常注意身体,时常关注社会,在沉默中思考,在拼搏中提升,相信梦想的帆总会有迎风而张的一天,而光明的彼岸也许明天就会到达! (作者为我校校友)

心灵之约

王朝霞

与花为邻

楼下有两株樱花和几株青枫正对着我家阳台。与花为邻是件非常美好的事情,每有闲暇,我总爱坐在阳台的摇椅上与它们默默对望,就像面对经年的老友——无需言语却彼此相知。我们在一起走过岁月、见证美好!

早樱的花期很早,大约是每年三月的中下旬,但最早传递春讯的却是青枫!春节刚过,青枫的枝干就开始慢慢返青了。许是这变化唤醒了沉睡中的樱?于是,她睁开了眼睛,几天暖风吹过,一场春雨下过,樱就开始急剧释放那积攒了一个冬天的能量。她就像一个爱美的

小姑娘,也盼着展示自己的绝世芳华呢。仅仅几天功夫,那本来小小的、结实实的花骨朵就迅速长大,并慢慢松散开来,然后吐出一片两片花瓣,继而就全部绽放了。

人们常说“静待花开”,然而,我深刻地体会到等待的感觉——一点都不静!我每一天都带着焦急与企盼去看那树樱,我能看到她一天一天的变化与进步,我能看到樱在她的世界里努力的模样!

终于,樱花开了,她向世界绽放了她的美!当那一树淡粉色的繁花呈现在眼前时,阳台外就是一个温暖而甜蜜的世界,浪漫又诗意!

不同于重瓣的晚樱,单瓣的早樱更显轻盈与飘逸,层层叠叠的粉樱就像一位披着轻纱的少女,在微风中翩翩起舞,既清新又娇媚!每当花开时节,那如云如霞的樱就轻绕在我家阳台周围,总让人流连忘返陶醉!然而,美,总是如此短暂!仅仅几天工夫,樱就要谢幕了。她流恋,却也义无反顾!微风中,那漫天飞舞的粉色花瓣雨温婉而唯美。樱总以自己最美的姿态告别今年,相约明年。

如果说樱是娇嫩甜美的少女,那青枫就是朝气蓬勃的少年!青枫是含蓄的,虽然他早已从严冬中苏醒,但他绝不会与樱去争颜色。当樱盛开的时候,他还在努力地发芽,青枫的美在他绿色的、星星一样的树叶上。青枫的新叶是镶着一圈红边的,一副很羞涩的模样。不过仅仅几天的时间,他就褪去了这羞涩,成了名副其实的“青”枫。

与樱相比,青枫更像是一位沉稳的兄长,他成长着自己,也陪伴着樱,默默地看着展示着自己的绝代芳华,默默地看着她如雨后般飘洒的时候,枫便展开了一树青叶承接那份落下的

年!青枫是含蓄的,虽然他早已从严冬中苏醒,但他绝不会与樱去争颜色。当樱盛开的时候,他还在努力地发芽,青枫的美在他绿色的、星星一样的树叶上。青枫的新叶是镶着一圈红边的,一副很羞涩的模样。不过仅仅几天的时间,他就褪去了这羞涩,成了名副其实的“青”枫。

与樱相比,青枫更像是一位沉稳的兄长,他成长着自己,也陪伴着樱,默默地看着展示着自己的绝代芳华,默默地看着她如雨后般飘洒的时候,枫便展开了一树青叶承接那份落下的

青春啊青春,“青”是“春”最美的色彩!青枫就是最好的印证!青枫虽不如早樱的“高大上”,但从楼上俯瞰,这一片“星星”树却是真真实实的青翠欲滴。透过这纯粹的“青”,你还能看到大地勃勃的生机和生命满满的希冀。

与花为邻,长久的相望常常让我觉得花的四季与人的一生竟是如此相通。那粉的樱和青的枫是春天最美的色彩,恰似人生最美的青春年华!你看,他们都英姿飒然、生机勃勃,那美好而灿烂的光景叫谁不向往呢? (作者为我校教师)



理艺莲池 孙宇(艺术学院学生)作

诗苑

张宝良

七律·同唱晚情

我辈有幸遇世殊,选送华化勤读书。

五洲四海业业建,无求回报奉献多。

豪言壮志逐消磨,闲情逸致渐复苏。

同唱晚情相借老,浦江潮水荡余途。

(作者为我校校友)

繁星诗话

安琪

衡山路行走有感

真的,没有办法确定
这不是一条路
尽管,衡山路是她的名字

每个季节,每一天
每时每刻,她的美
都在那,带着高贵的感动

能让人的灵魂安静

阳光,穿过摇曳的树枝
闪烁梦幻的光影
吹过的风,掉落的树叶
甚至,偶尔飘下的雨
都会有,浪漫的表情

此刻,都会显得苍白
她的美,无法言述
直达,人的灵魂深处

她是上海的香榭丽
不,那怎么可能
这里的美,无法复制
人世间,绝无仅有

这里的美,背后
是历史,是文化
真的美,靠的是
历史的积淀,文化的辉映

到这里走一走
就会感到,仿佛
徜徉在历史中
沉浸在文化中
(作者为我校教师)

书海拾贝

曹磊

小人物 大视界

——读《东北游记》有感

喜欢上这本书,是因为封面的一句话:“我很清楚,在东北,能够对中国的过去一探究竟。但没有料到,在荒地,我能一瞥这个国家的未来。”

迈克尔·麦尔(即“卖儿”)在写这本《东北游记》前首先写了《再会,老北京》,虽然我没有细细品味“卖儿”在北京胡同里的家长里短以及他初到中国时的陌生,就直接感知了一口东北大碴子味儿的“卖儿”回娘家探亲之旅,但这丝毫不显得突兀。“卖儿”用他的笔触轻轻抚摸了这种时间带来的陌生感。

“卖儿”的娘家在东北的一个叫“荒地”的小村庄,没人知道村名为什么叫荒地,就像没人知道荒地的历史,在村口的石碑上写着的只有一句“1956

年,荒地建村”。和东北的任何乡村都一样,村民世代务农为生,忍受着东北冬季呼啸的寒风,吃着酸菜,养活着一大家子人,或者说,它和全中国的乡村都一样,农民过着面朝黄土背朝天的日子,只不过荒地村的土是黑色的。

铁路构成了大半个东北,是东北最出名,也是让东北迅速发展成为工业重镇的东西,但不可否认,这也是一个让东北人对有着复杂情感的东西。自鸦片战争以来,一条又一条铁轨就在东北的土地上铺设开来,呜呜呜叫着的火车来来往往,既拉人,也载货,鼎盛时期的东北铁路总长度能够得上全中国其余地区的铁路总长。超长的铁路让东北的控权者更轻易地获取自然资源,更便利

地建起一个个工业化基地。当然,从现在的角度来看,这也变相促进了东北的发展和向工业化城市的转型。

多国的踏足也给东北带来了多样的历史遗迹和文化印记。俄罗斯修建的中央大道、斯大林公园,犹太难民的聚居区,来自天主教和东正教的圣尼古拉斯教堂和圣索菲亚教堂……不同文化和民族的印记都在这片土地上盛开。

让我们再把视野拉回到荒地村,在那个纷争的时代,荒地村幸运地躲过了劫难,没有留下太多的印记,村子依旧是那个村子,土地也依旧是那块土地,稻谷在稻田里肆意生长着,似乎这一切发生的一切在荒地村都是不存在的,就像那个不存在的地方志一样,乡村是

没有记忆的。“历史随风而去,但很多事情都难以忘怀。然而,在这里,很多事情都被忘记了。”

在荒地村,东福米业的成立带来了许多变化。它修路、挖渠、建旅游点,它修建中学,努力建造一座新城,减少农村人口向城市汇流导致的乡村衰老,它从农民手中承包土地并劝他们搬到新建的高楼大厦中去,从而将土地腾出来,用现代化的设备进行更加规模化、效率化的生产,让农户可以去找第二工作,赚更多的钱,让家庭过上更好的生活。

但不是所有人都喜欢这样的变化,至少“卖儿”的三舅和三姨就不喜欢,像三舅那般,怀有对农活最初的热情,像一个守望者,不愿意离开这片土

地,搬到水泥钢筋的高楼大厦中去。又或者像三姨那般,“对这些变化感到不高兴”,或者说是对不确定感到不高兴,她只是一个农民,比起天降大运,他们更希望一切照旧,保住他们的一日三餐。

“卖儿”在荒地,在东北待了约一年的日子,以二十四节气流转为序写下了《东北游记》,在这本书中,我们看到的是像三姨、三舅、三姨夫这样有血有肉的人物。小人物、大视界,“卖儿”以许多小人物的故事重现了荒地村、东北,甚至是整个中国的宏大视界。

故事到这就不多告一段落了,尽管到最后“卖儿”也没有写那一瞥看到的中国的未来,但我想,我也看到了。
(作者为生工学院学生)

思想者

漫谈阅读

余隆

在电子书与纸质书之间作一个选择,这是一个老生常谈却又总有新观点、新理念的话题。于我而言,我还是会更偏爱纸质书一点。

纸质书的触感与带来的阅读体验是电子书无可比拟的,即使后者有着便利、便携等时代先进性特点。但读书并不仅仅是读文字、看内容,我觉得“读”这个动作也是很迷人、重要的。只有真实地触摸纸页,聆听风吹动书页的轻微沙沙声,轻嗅淡淡的墨香,才能真正靠近一本书的灵魂。体悟书中人的情感波动和当下思绪,从而生发出身临其境之感。

我们每天忙忙碌碌,其实已经很少有成块的时间可以坐下来,慢慢品读一本纸质书,因而诞生出“碎片化阅读”这一概念。我觉得这种碎片化阅读很适合工具类图书,例如单词书、字典之类,我们可以用零散的时间去分解大块的知识,小口咀嚼并时回味,将大目标拆解成很多个几分钟就可以实现的小目标,从而进一步一个台阶地默默进步、最终登顶。这一过程一般也都会依赖于便携的电子设备,可以在各种软件和统计工具的帮助下,做到省时省力、高效完成。

但要是真的想认真真真读一本书,我们还是需要摒除电子设备的干扰,不要一心二用,而是把全身心都浸入字里行间,这才是真正意义上的阅读,才能真正走进文字,走进一个个故事。

所以,回归纸笔的拥抱,触摸温暖,感受时光吧!纸张在抚摸与翻阅下渐渐温热,是心与心的相通和温暖的传递。与作者跨越时空对话,与之前的借阅者分享交流心得,一本书,收录了时光,收藏了故事,收纳了感动,让感同身受有了产生的基点,也让各抒己见变得尊重与理智。
(作者为信息学院学生)



风清气正,春满校园

吴舜(我校教师)摄